

学者视角

“一带一路”彰显对外开放理念中的绿意

◆李志吉

如果把环境经济形势概括为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之间的阶段性关系,那么,能够影响这个阶段性关系的因素中,显然是离不开对外开放的。

时值“一带一路”高峰论坛举办之际,我们就来谈一谈“一带一路”和自贸区建设两种对外开放战略中所包含的不同绿色发展理念,分析其背后的原因,以及这两种绿色发展理念叠加下可能带来的环境经济影响。

作为当下中国最重要的两种对外开放战略,其内涵显然是各有侧重的。如果说自贸区建设的重点是为了与东方的“白富美”打交道,那么,“一带一路”的重点则更侧重于与西边的亚非拉穷苦兄弟交朋友,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与欠发达国家。对于中国这么一个大国而言,在东西方两个方向上同步展开经济外交,显然是符合中国国家利益的,是一种明智之举。

在此背景下,这两种对外开放战略也就必然有着不同的环保观。对于自贸区建设这个战略而言,在环境保护上,我们的姿态较低,声音不多。这固然与自贸区建设所要解决的重点在于金融、

我们与“一带一路”国家的环保合作,其实并不是给他们设定绿色发展的各种环保标准,而是希望能参与这些国家保护生态环境和绿色发展的过程中,这一点或许也正体现了对外开放理念中的绿意。

贸易和投资3个领域的因素有关,同时,也与我们在环境保护上的标准与国际上这帮“白富美”还有所不及不无相关。如果按照TPP的标准,那么,我们就不仅要

在环境保护市场上对外开放,而且还要在生产上遵循相对普遍较高的发达国家标准。这意味着,中国无法在提升金融贸易投资自由化的同时,更好地保护本国的市场和出口产业。

当然,即便我们无法实现环保上的较高标准,却不妨碍与“白富美”展开能源环境等领域的绿色发展合作,包括共同推进国际可持续议程、共同应对气候变化等等。这不仅显现了中国在绿色

发展上的理念和决心,而且也包含了中国希望在绿色发展上向发达国家取经的意思。

因此,总体上,低调自贸区建设战略下在环保上面对发达国家的现实选择。不过,尽管低调,

但通过自贸区建设改善经济效率,从而节约资源减少污染排放,无疑也体现了这一对外开放战略中的某种“绿意”。

转到另一个对外战略“一带一路”上,情况却发生了变化,这个变化在5月14日高峰论坛上一目了然。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主旨演讲上高调宣布中国将在“一带一路”建设中秉承绿色发展理念,倡导绿色、低碳、循环、可持续的生产生活方式,加强生态环保合作,建设生态文明,共同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

这个环保观显然与自贸区建设中态度有所不同,最大的不同在于以下两点。

一是高姿态,即中国参与的“一带一路”建设不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中国不输出污染,输出的是绿色的高标准。

二是务实,开展“一带一路”

沿线国家的生态环保合作,根据四部委发布的规划方案,这个合作涵盖了从项目、技术、信息到经济金融等一系列全方位领域。中国为何要在“一带一路”建设上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其实很简单,这是因为大部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其实都存在不同程度的环境风险。通过转移污染来消化所谓的产能实则是死路一条,无法实现共同发展的共赢目标。由此,“一带一路”上的建设项目必然要考虑东道国的环境状况,在改善东道国环境条件的基础上开展各种经济贸易和投资活动。就此而言,我们与“一带一路”国家的环保合作,其实并不是给他们设定绿色发展的各种环保标准,而是希望能参与这些国家保护生态环境和绿色发展的过程中,这一点或许也正体现了对外开放理念中的“绿意”。

我国在对发达国家的开放中,对标高标准,强调贸易投资和金融部门的自由程度。而在“一带一路”建设的开放中,则强调通过合作来进一步优化贸易结构,提升产业部门生产效率。如果能做到这两点,那么,东西两线齐头并进的对外开放策略显然都在客观上有助于推进中国的绿色发展,进而也会推动全球的可持续发展进程。

作者单位:复旦大学环境经济研究中心

东西两侧的对外开放战略在

业界评说

矫枉过正也是失职失责

基层党委、政府“一刀切”体现了治理污染的态度和决心,殊不知,如此作为,很多时候恰恰与因地制宜的生态文明理念背道而驰,是对生态环境保护不负责任的表现。

◆叱狼

近年来,为进一步督促党政领导干部在生态环境保护中履职尽责,各级党委、政府依据《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不留情面,动真碰硬,严厉打击在生态环境保护中不作为、乱作为现象。于是,因生态环境保护履职不到位而被追究问责的事例屡见不鲜。

实行最严格的源头保护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完善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制度,是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制度保障。不过,笔者在调研时发现,当前少数领导干部为了防范和逃避责任追究,在落实环境保护相关工作措施时,竟然走向了违反环保规律的另一个极端。

比如,在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方面,上级通报某养猪场粪便直排河道,污染水环境。当地高度重视,立行立改,不仅关停了污染河道的养猪场,而且下发文件要求辖区所有临河的养猪场限期关停。这样做看似态度坚决,举一反三,但实际上却有可能错上加错了。据了解,其中部分养殖场污染防治措施完备,畜禽粪便已全部卖给隔壁农场,根本舍不得乱排。这样的养殖场一旦关闭了,农场只能大幅度增加化肥的用量。

类似情况在不少地区不同程度地存在着。部分基层干部由于担心责任追究而极端塞责,面对凡是可能追责的事情,往往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按照上级要求“一刀切”再议,反正责任不能追到自己头上。从表面看,基层党委、政府“一刀切”体现了治理污染的态度和决心,殊不知,如此作为,很多时

候恰恰与因地制宜的生态文明理念背道而驰,是对生态环境保护不负责任的表现。

建设生态文明必须要按照生态规律,如果因为担心追究问责而脱离实际,不管不顾抛弃生态思维,极端而生硬地部署和落实生态保护措施,那必将走向生态环境保护的对立面。

遏制此类问题,对于领导机关来说,要在责任担当方面做好表率,无论对下级是部署任务还是明确要求,要把握好尺度。没有调研就没有发言权,只有摸透了实情,交办任务才能把握得准确,否则就可能提出当前河道水质劣Ⅴ类、明年要达到Ⅱ类的要求。目标任务不合实情和逻辑,过于虚高,会让下级觉得完成无望,如果责任追究,横竖也要挨一刀,以至于严重挫伤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对于基层来说,要优化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认知。不能因其他地方党政领导被追责了就惶恐不安,犯“宁左勿右”的错误,要把主要心思放在环境质量改善上。

实事求是地说,当前环保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涌现,上级部门要求越来越严,群众环境诉求越来越高,环保任务重压力大。但地方党委政府只要把环保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真心实意地推动污染防治,一个环保问题解决好,使环境质量逐步改善,就不用担心被追责。

反之,如果一味提防着如何不因环保追责,而做一些看起来轰轰烈烈却又违背生态理念的工作,环保问题就可能被扼住葫芦吊起瓢,被追究问责也就是迟早的事了。

基层者说

加强案例学习提高执法水平

◆胡恒平 张晋

随着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力度不断增强,一些环保违法现象也越来越有技术含量。利用下雨或洪水稀释排污,根据潮汐规律在退潮时排污,擅自修改自动监测仪器参数等等,不一而足。

为了不断改善环境质量,必须严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而查处环境违法行为的前提就是要发现、辨别出各种环境违法行为,特别是隐蔽较深的违法行为。因此,提高环境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十分重要。环境保护部在2016年成功地开展了环保大练兵,对于提升环保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将发挥很大作用。此外,其他的方式方法也值得创新。

环境执法人员是战斗在一线的环境卫士,肩负的责任重大,但也面临着现场检查时间短、部分同志工作经验不足等困难。要取得向污染宣战的胜利,必须对执法人员开展业务培训,特别是以案说法,提高实战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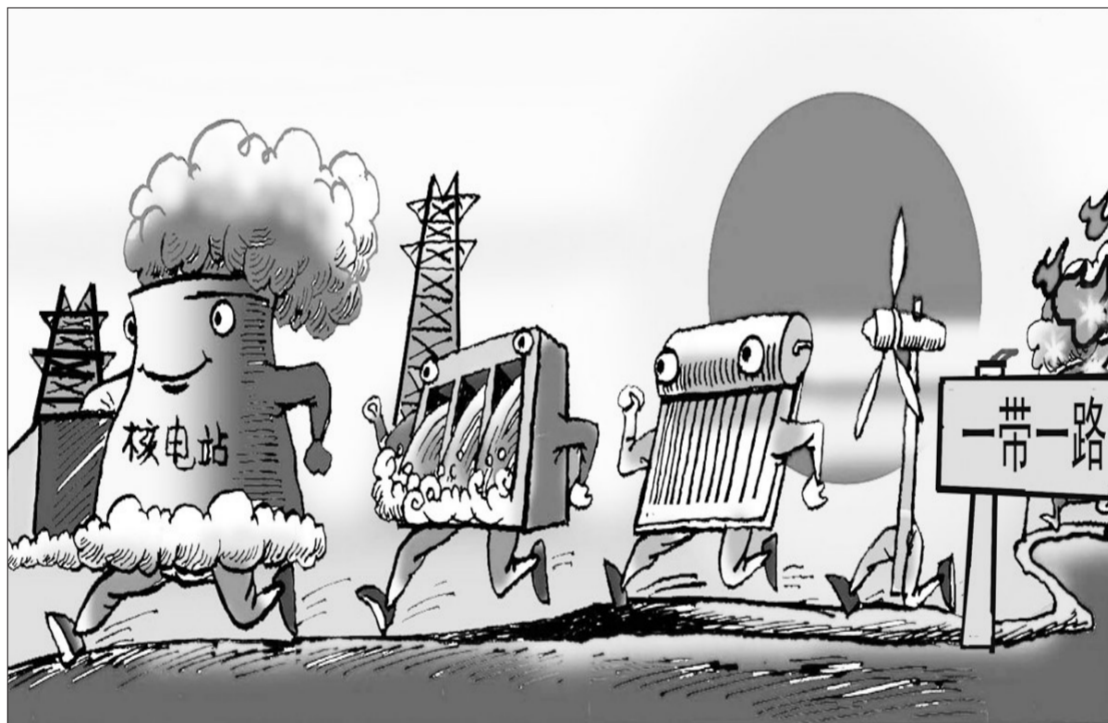
为适应环境执法和面向企事业单位开展环境教育的需要,有

必要编制一本违法案例集,选取典型违法事件,分类编排,详细介绍案发经过、主要违法事实、违法证据固定方式、处罚结果和案件启示等内容,把每一起违法事件全景展示出来,准确描述案件中每一类角色的行为表现。

查阅这本环境执法案例集,执法人员可以增长见识,掌握更多执法排查技巧;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可以得到教育,懂得畏惧;具体操作人员能够消除侥幸心理,按规范运行污染治理设施。要把每一起环境违法案件都解剖透,不同主体可从各自角度来解读,以受到启发或触动。

目前积累的环境执法事件记录足以支撑编制一本这样的案例集。建议按前期审批、施工建设、运行管理等阶段,分别编排具有代表性的案例,尽可能覆盖各种类型,使之具有工具书的参考价值。

编制这样一本案例集,要对处罚决定进行集中会审,确保对案情的把握客观,处罚适用的法规依据准确,特别是在案件启示部分,安排必要的专家点评,达到举一反三、开阔思路的效果。



我们走在大道上

成士璧制图

环境热评

治理渔家乐应发挥河长制作用

治理渔家乐,可以充分发挥“河长制”的作用。有了“河长”后,就可以协调各方力量治理,可以避免出现多头治水等问题。

◆肖华

与黄河滩区昔日红火的渔家乐相比,今年的五一假期清静了许多。但河南省郑州市市程飞坦言:“黄河南岸已成郑州近郊游的热点,外地的亲朋好友到郑州来,游黄河滩区、品渔家乐饭菜似乎是一种时尚,否则就会留下遗憾。渔家乐已治理多年,但治理过后总会反弹,这次会不会呢?”

不可否认,开办渔家乐有一定的好处。黄河大堤正对外开放后,群众都想去看看母亲河。黄河滩区成了市民和外地游客休闲娱乐的聚集地。河边的渔家乐正好满足了人们的需求,可以坐在船上边吃饭边聊天边看黄河风景。因此,从经济角度出发,它能为经营者带来收入来源,也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增长。

但是,这样以渔家乐为代表的餐饮、游船等休闲项目经营红火的同时,隐藏着影响河道行洪、环境污染等诸多隐患。有些经营者将餐饮、生活垃圾等污染物直接排入黄河,污染环境。因此,近年来,有关

部门不断加大整治力度。但是,虽然多次治理,仍然难见成效。笔者认为这背后主要存在两方面原因,一方面是责任不清。渔家乐所属地段和经营方式的特殊性,存在着多头治理的现象。比如,对堤防的隐患,属于河务局负责;对于渔家乐船只的安全,属于交通海事部门负责;对于河道倾倒餐饮垃圾的行为,属于环保部门负责。另一方面是安置渔民难度大,一旦整治这样的渔家乐,那么这些渔民就会失去收入来源。在任何时候,一旦涉及群众的生存来源,遇到的阻力往往是很大的。

渔家乐的问题不仅在河南省存在,我国不少靠河、靠海的地方均存在此类现象。有关部门在治理中也遇到了类似问题。环境与人类生活息息相关,水环境受到污染,是生态本身的危机,更是人类的生存危机。难度再大,也要把其治理好。

要想治理渔家乐并且取得好的效果,就要坚持两条腿走路。一条腿是落实好责任,不能再多头治理。当前各地正在推行“河长制”,治理渔家乐,

可以充分发挥“河长制”的作用。河湖管理保护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近年来,一些地区积极探索“河长制”,由党政领导担任“河长”,依法依规落实地方主体责任,协调整合各方力量,有力促进了水资源保护等工作。那么,有了“河长”后,就可以协调各方力量治理,可以避免出现多头治水等问题。

另一条腿是解决这些渔民的安置问题。这不但关系到渔民的生存问题,也关系到渔家乐治理能否取得长效。目前,针对渔民的具体困难,郑州市惠济区政府采取了有偿征收经营者船只、后续帮助其就业创业和解决生活中相关问题的思路,有针对性地进行化解。同时,对部分想继续经营餐饮的渔民,由区工商、区商务局及相关镇、街道办事处帮助其寻找合适店面,办理相关手续,提供扶持政策。

打好水污染治理攻坚战关系人类自身命运,没有退路,必须胜利。地方政府要下定决心,用认真的态度获取渔民的谅解,早日解决渔家乐污染环境问题。

日本垃圾分类经验值得借鉴

粗放的垃圾分类方式会给居民投放垃圾造成困惑,垃圾分类越细越容易操作。

◆柳奇

垃圾分类是一项系统性工程,涉及垃圾分类投放、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回收等流程,但源头的垃圾分类投放是关键环节。笔者认为,垃圾分类能否有效推进,关键要看有没有给居民分类投放提供便利。

从居民垃圾分类投放这个源头看,笔者认为,存在的主要问题可以归纳为两个方面:一是垃圾分类过于粗放,部分地区把垃圾笼统分为可回收垃圾、厨余垃圾、有害垃圾等。以可回收垃圾为例,塑料、纸制品、金属制品、玻璃等都包含在内,粗放的分类方式会给居民分类造成一定的选择困难。二是我国居民对垃圾分类的理解还不到位,将废旧电池当成有害垃圾,将旧衣物当成可回收垃圾的现象经常发生。

针对居民垃圾分类投放的问题,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解决。

第一,垃圾分类需进一步细化。粗放的垃圾分类方式会给居民投放垃圾造成困惑,垃圾分类越细越容易操作。以日本为例,日本并没有将可回收垃圾一起打包,先瓶罐类就分为塑料瓶、玻璃瓶、金属罐等类别,采用分时、分批运输。虽然在运输时会带来一定不便,但是居民分类投放、垃圾分类等环节就相对容易可行,对形成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有一定促

进作用。第二,垃圾分类应指示鲜明、简单易懂。地方在设置垃圾分类投放点的时候,应该将各种类型的垃圾在显眼位置进行标注,同时以图文的形式进行说明,让居民一目了然。同时,要根据垃圾量进行垃圾箱的配置,如塑料瓶体积较大,就应该多配置相应的垃圾箱,以免居民因为无处可扔而随意丢弃。

第三,垃圾分类要循序渐进。日本的垃圾分类举世闻名,但也是经过40多年的努力才取得了今天的成绩。当下,我国一些地方在开展垃圾分类工作时贪快求全,一开始就以可回收垃圾全收集作为目标,不太符合实际情况。应该由易入难,先将易回收的垃圾分类出来收集回用,等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和一定基础上,再逐步深入。

第四,生产厂家应该积极响应垃圾分类政策。目前,国内已经有不少厂家特别是饮料生产厂家在产品包装上印上可回收的字样,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日本,不同材料的饮料包装瓶会采用不同的颜色来区分,再配上对应颜色的垃圾箱,居民可以很容易地进行分类投放。因此,地方政府在大力推行垃圾分类的过程中,也要加强对生产厂家的指导,如设立准入制度等,要求厂家配合垃圾分类工作。

建立第三方运营信用评价制度

◆邱峰

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作为环保部门的重要监管手段,其重要性不言而喻。但目前有的在线监控设备还存在数据不真实、不完整的情况,还有存在篡改造假行为。

当前,大部分地方的在线监控设施均由企业出资委托第三方进行运维,为了保证数据真实性,笔者提出如下几点建议:

一是建立第三方运营信用评价制度。加强第三方运营市场信用制度建设,地方环保部门可以会同有关部门,参照《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建立在线监控第三方运营企业管理信用管理体系。以在线监控设备维护效率、数据准确率、有无违法行为等指标作为参考,对运营公司实行信用等级划分。地方环保部门牵头对相关企业信用等级考核评估,建立第三方单位信用信息库,同时在新闻媒体上向社会公开。对于严重违反环境法律法规、为企业超标排放提供便利的,实行“黑名单”制度,吊销运营资质,迫使其退出第三方市场。

二是完善第三方运营长效机制。根据环境保护部《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管理办法》要